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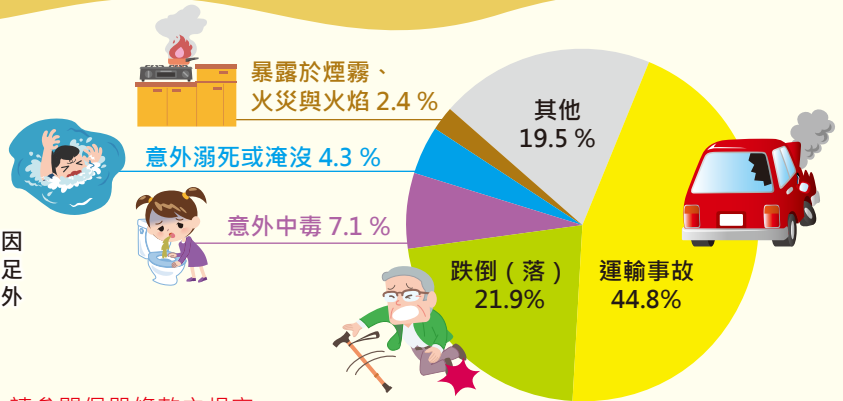
國泰人壽新金骨力傷害暨兒童意外骨折保險附約
 被保險人保險年齡滿十六歲之給付項目：
 意外事故身故或喪葬費用保險金、水陸交通意外事故身故或喪葬
 費用保險金、火災意外事故身故或喪葬費用保險金、意外事故失
 能保險金、水陸交通意外事故第一級失能保險金、火災意外事故
 第一級失能保險金、意外骨折保險金、意外脫臼手術保險金
 被保險人保險年齡未滿十六歲之給付項目：
 意外骨折保險金、意外脫臼手術保險金
 106.01.01 國壽字第106010049號函備查
 113.10.01 依113.06.28金管保壽字第11304207572號函修正

國泰人壽

新金骨力傷害暨兒童意外骨折保險附約 (商品代號：XJ2)

沒有人會知道『意外』
與『明天』哪一個會先來到...

根據衛福部110年資料統計，意外事故傷害為國人十大死因第7名，其中以交通事故及意外墜落(跌倒)為事故大宗。做足準備才避免意外發生時的措手不及，透過充足保障的意外險，為您守護不可預知的未來。



保障說明

※各項給付條件之詳細內容，請參閱保單條款之規定。

保險商品	特色	保障說明
國泰人壽新金骨力傷害暨兒童意外骨折保險附約(XJ2)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附約型態，可彈性附加於多種主契約 2. 0歲~70歲可投保 3. 專屬骨折保險 4. 依骨折部位及程度，定額給付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意外事故身故或喪葬費用保險金(保險年齡滿16歲前無本項給付) 保險金額 ■ 水陸交通意外事故身故或喪葬費用保險金(保險年齡滿16歲前無本項給付) 保險金額2倍 ■ 火災意外事故身故或喪葬費用保險金(保險年齡滿16歲前無本項給付) 保險金額 ■ 意外事故失能保險金(保險年齡滿16歲前無本項給付) 保險金額×5%~100% ■ 水陸交通意外事故第一級失能保險金(保險年齡滿16歲前無本項給付) 保險金額2倍 ■ 火災意外事故第一級失能保險金(保險年齡滿16歲前無本項給付) 保險金額 ■ 意外骨折保險金 因保險金額×0.75%~80% ■ 意外脫臼手術保險金 保險金額×10%~30%

(詳見保單條款附表一、二)

意外骨折保險金給付比例【註】

項次	項目	完全骨折給付比例	項次	項目	完全骨折給付比例
1	指骨	3%	12	椎骨(包括胸椎、腰椎及尾骨)	40%
2	趾骨	3%	13	骨盤(包括腸骨、恥骨、坐骨、薦骨)	40%
3	鼻骨、眶骨(含顴骨)	12%	14	頭蓋骨	60%
4	掌骨	12%	15	臂骨	40%
5	蹠骨	12%	16	橈骨及尺骨	40%
6	肋骨	20%	17	腕骨(一手或雙手)	40%
7	鎖骨	30%	18	脛骨或腓骨	40%
8	下顎(齒槽醫療除外)	20%	19	踝骨(一足或雙足)	40%
9	橈骨或尺骨	30%	20	股骨	60%
10	膝蓋骨	30%	21	脛骨及腓骨	60%
11	肩胛骨	35%	22	大腿骨頸	80%

意外脫臼手術保險金給付比例

項次	項目	完全骨折給付比例
1	肩關節	20%
2	肘關節	10%
3	腕關節	10%
4	腕關節	30%
5	膝關節(膝蓋骨除外)	20%
6	踝關節	20%
7	足關節	20%
8	其他關節	10%

註：(1) 如係不完全骨折，其給付比例為完全骨折的二分之一；如係骨骼龜裂者其給付比例為完全骨折的四分之一。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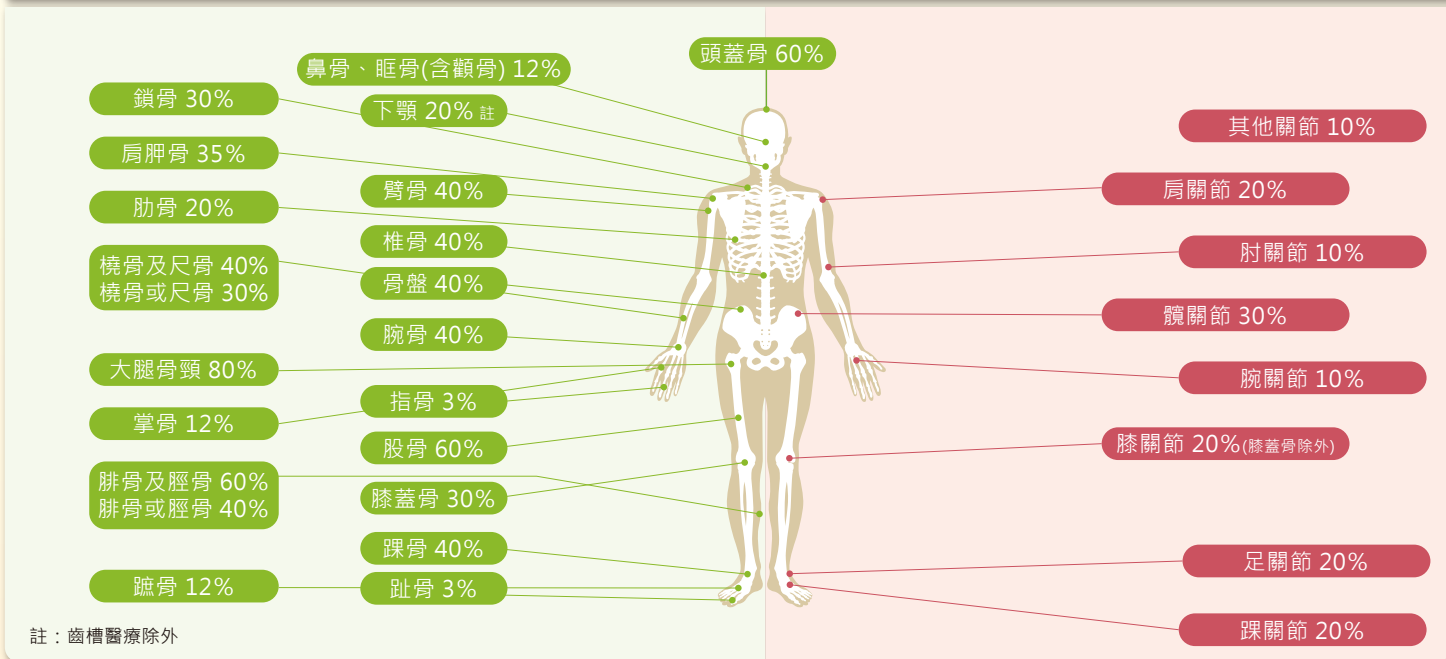
(2) 同一意外傷害事故僅給付一次意外骨折保險金，同一意外傷害事故致有二處以上骨折時，本公司僅給付一項較高比例之意外骨折保險金。



意外骨折及脫臼手術保險金給付比例 (詳見保單條款附表一、二)

意外骨折保險金給付比例

意外脫臼手術保險金給付比例



投保範例

金先生今年30歲，是貿易公司的內勤人員（職業類別：第一類），每天騎機車上下班，投保新金骨力(XJ2)100萬元，年繳保險費共為4,900元。投保後因車禍導致左腳踝骨骨折、左手腕關節脫臼，試問可獲得多少保險給付？

單位：新臺幣

意外骨折保險金	100萬元*40%=40萬元
意外脫臼手術保險金	100萬元*10%=10萬元
理賠總計	50萬元

年繳費率表

單位：新臺幣

保險商品	保額	險別代號	保險年齡	職業類別					
				一	二	三	四	五	六
國泰人壽 新金骨力傷害暨兒童意外骨折保險附約	每萬元	XJ2	0~15歲	41	51	62	92	144	185
			16~44歲	49	61	74	110	172	221
			45~59歲	74	93	111	167	259	333
			60~75歲	110	138	165	248	385	495

註：XJ2保險費隨到達年齡調整

注意事項

- 消費者投保前應審慎瞭解本商品之承保範圍、除外責任、不保事項及商品風險，相關內容均詳列於保單條款及相關銷售文件，如有疑義請洽詢銷售人員以詳細說明。
- 「意外傷害事故」：指非由疾病引起之外來突發事故。其他名詞定義及保險金給付限制、請詳閱保單條款。
- 要保人可透過國泰人壽客服專線(市話免費撥打：0800-036-599、付費撥打：02-4128-010)或網站(<https://www.cathaylife.com.tw/cathaylife/>)、總公司(臺北市仁愛路四段296號)、分公司及通訊處所提供之電腦查閱資訊公開說明文件。
- 消費者於購買前，應詳閱各種銷售文件內容，本商品(XJ2)之預定附加費用率最高35.4%，最低12.8%；如要詳細了解其他相關資訊，請洽國泰人壽業務員、服務據點(客服專線：市話免費撥打0800-036-599、付費撥打02-4128-010)或網站(<https://www.cathaylife.com.tw/cathaylife/>)，以保障您的權益。
- 人壽保險之死亡給付及年金保險之確定年金給付於被保險人死亡後給付於指定受益人者，依保險法第一百十二條規定不得作為被保險人之遺產，惟如涉有規避遺產稅等稅捐情事者，稽徵機關仍得依據有關稅法規定或納稅者權利保護法第七條所定實質課稅原則辦理。相關實質課稅原則案例，可至國泰人壽官方網站首頁查詢。
- 本保險為保險商品，依保險法及其他相關規定，受「保險安定基金」之保障。本保險為非存款商品，不受「存款保險」之保障。
- 本簡介僅供參考，詳細內容以保單條款為準。**

服務
人員

國泰人壽申訴電話：
市話免費撥打0800-036-599、
付費撥打02-4128-010